



## 小微企业认定函

# 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

## 小微企业认定函

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【2011】300号）文件规定，对照国家统计局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》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新疆际华七五五五职业装有限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）91652300229210655Y，符合工业企业小型企业划分标准，现予以备案确认。

昌吉州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

2023年2月26日